桃園市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月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

二、 桃園市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廣拓本市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促進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專業知能，達到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建立無性別歧視與暴力的教育環境，進而達到本市性別平等之目標。

參、辦理單位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 主辦單位：本府教育局。

三、 承辦單位：本市所屬國中小及高中職。

四、 協辦單位：本府警察局、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衛生局、原住民族行政局、家庭教育中心、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

肆、辦理時間：111年度5月1日至5月31日

伍、實施主題：數位性別暴力—性私密照不當散布、播放之防治與因應

一、 依據「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4條規定、衛生福利部110年3月16日「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第2屆第5次會議」決議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8168號函辦理。

二、 依上開規定略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前開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內容如下：

(一)性不得作為交易對象之宣導。

(二)性剝削犯罪之認識。

(三)遭受性剝削之處境。

(四)網路安全及正確使用網路之知識。

(五)其他有關性剝削防制事項。

三、 隨著科技及網路資訊傳播的發達，衍生出新興的網路數位性別暴力態樣，為配合整體社會趨勢發展，請學校以「數位性別暴力—性私密照不當散布、播放之防治與因應」為111年度教育宣導主題，並持續落實推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相關業務，以增進兒童及少年健全發展及保障兒少安全無虞。

四、 教育宣導後倘知悉或接獲相關事件，學校應依相關法規完成通報，並啟動相關調查處理或輔導協助措施；如有將網路流傳之資料下架之需要，可向「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https://i.win.org.tw/index.php)申請相關協助。

五、 相關教材資源可參考附件。

陸、宣導重點

一、 宣導重點：

(一)為消除對任一性別有一切形式之歧視，請各校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從四個層面發揮：

1. 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的教育資源與環境。
2. 破除性別刻板印象，平等對待性別特質表現，關懷性別弱勢學生。
3. 防止歧視及防暴觀念，培養相互尊重、守望相助的能力。
4. 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的實質平等。

(二)本次主題工作事項如下：

1. 進行相關性別案例議題研討及社會宣導時納入「數位性別暴力—性私密照不當散布、播放之防治與因應」議題，提升學校教職員工生對於數位性別暴力之防治知能。
2. 鼓勵學校以電影、短片、故事、閱讀等多元方式落實宣導，以增強學生認識數位性別暴力的樣態並知道如何保護自己。
3. 納入學校每年定期辦理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教育之重點宣導活動。

(三)學校亦可結合媒體識讀、珍視自我身體自主權等議題，以防範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及性剝削事件發生。

(四)鼓勵各校善用數位平臺資源，實施線上教學；各校宣導方式請視疫情狀況調整。

二、 宣導對象：學校教職員工、臨時人員及家長、學生。

柒、活動內容

一、 請各校重新檢視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教師及職員工聘約，是否符合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準則等相關規定。

二、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每學期至少四小時)

(一)觀念宣導：學校透過多元管道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研習，提升全校教職員工對校園性平事件的防治與處遇知能；亦可辦理學生相關演講、作文等比賽，增進學生對性別平等議題之了解，以強化學生的自我保護意識，具備正確預防性騷擾能力，減少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之發生。

(二)課程融入：請各校在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時，透過各領域教學與彈性學習課程時間，將性別教育等重大議題的理念及相關法律觀念落實於課程中，並透過校內之各項競賽或活動，讓師生互相觀摩學習。

(三)建置校園危機處理機制：各校應每學期至少辦理 1 場學校行政人員於校園危機事件中，化解危機及應對媒體等相關知能的研習活動。

(四)其他重點推動：各校舉行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家庭暴力目睹預防教育及輔導措施、性剝削防制宣導、性教育/AIDS 未婚懷孕防治宣導（亦可配合全校宣導時間進行宣導）。

(五)省思回饋：除配合本市辦理各項性平藝文比賽及宣導等活動外，亦鼓勵各校依主題自行規劃辦理相關比賽、宣導或體驗等活動，藉由師生之群策群力、集思廣益，讓全校師生於活動中獲得省思與成長機會。

三、 實施課程教學、融入式教學，蒐集、研究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式課程及教案。

四、 各校充實性別平等教育之教材、書籍、教學媒體及參考資料。

捌、督導考評

本案成果請各校自行檢核建置，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成果報告，本活動並列入年度推動學生輔導工作視導項目。

玖、經費由各校相關經費項下或爭取社會資源支應。

拾、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